

河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度关于做好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中共河东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法治建设情况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梳理严格执行各项制度和任务，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工作情况

（一）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情况

我局党组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带头履行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加强党对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一是有关重大法制事项提交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二是注重对领导班子日常考核、干部考察，着重考核单位领导班子依法决策、依法办事等情况，把加强法制建设作为重要考核内容，严格要求各业务口依法依规办事。

（二）推进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情况

对现行城市管理执法有关规章制度或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和审查，不存在自行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同时，积极配合完成上级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事项，参加城市管理和烟花爆竹等立法事项的调研工作。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根据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工作要求，配合区司法局等相关部门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提供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等方面的汇报材料，大力推进综合执法领域执法

规范化。

我局作为重要执法部门之一，一是始终把规范执法文明执法作为重要抓手，制定并发布部门权责清单，提高执法案件的透明度和办理质量；二是规范执法程序与执法文书，保障案件办理质量；三是按照要求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法制审核制度；四是严格执法督查，建立健全执法督查制度，加强日常监督检查；五是严格规范执法行为，要求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文明执法，做到着装、用语、行为、程序“四规范”。

（四）推进公正司法情况

实行法律顾问聘任制度。我局聘请专业法律顾问指导执法办案工作，参与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并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推进法律顾问参与法制审核工作模式，规范法制审核程序，确保案卷质量。

（五）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情况

建立健全“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在日常执法过程中，基层执法人员不仅承担着日常巡查任务，还在具体执法办案过程中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文件，把法治教育纳入日常综合执法的方方面面，做到文明执法的同时对辖区群众进行宣传教育。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虽然在法治建设工作中取得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理论学习不够深入、不够系统，培训力度不够；二是执法队伍持证人员不足。全局具有执法资格人

员只有 56 人，仅占现有正式人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三是法制审核人员缺乏。随着综合行政执法业务的开展，法制指导和审核工作任务日益繁重，法制审核人员的数量不能满足日益增多的综合执法业务需求。

三、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是继续抓好学习，在加大法律宣传和培训上下功夫。坚持全员覆盖原则，定期组织全部执法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做到业务上人人能执法、个个过得硬。同时，加强与划转事项业部门的协调和沟通，加强业务培训，增强综合执法业务水平。

二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综合执法水平。进一步充实执法队伍，特别是基层执法队伍，逐步增加执法证件持有人数，并逐步配齐一线执法办案硬件设备，全面提升执法效能。

三是充实法制审核人员数量，增强法制审核能力。为全面适应重大法制审核工作要求，提高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中依法审核的水平，及时充实重大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队伍；加强法制审核人员的法律法规培训，全面掌握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自身法律素质和行政执法、法制审核业务水平，严格执法。